**桐城法院简案快执保障农民工权益**

“我才立案不到一周就收到了被拖欠的工资,真的太感谢。你们真是为人民办实事的好法官啊！”7月28日，桐城市人民法院执行局一早便接到了农民工方某打来的感谢电话。

2020年5月，方某在承包商刘某的工地上从事水电安装工作，全部工程完工后，刘某一直拖欠方某工资款13000元未付，方某诉至法院。案件进入执行程序，执行法官认为该案系涉农民工工资的民生案件，一方面送达执行通知书等法律文书，采取电话、短信等联系方式敦促被执行人履行给付义务，另一方面积极调查被执行人财产情况，线上线下全方位核查被执行人财产线索。7月27日，执行法官对刘某的银行账户进行了冻结扣划措施，随后将13000元执行款发放到方某的账户。

从执行立案到发放执行款，仅用了一周的时间。一直以来，桐城法院对于涉民生案件做到立案优先、执行优先、发放执行款优先。同时对于恶意逃避执行、抗拒执行的被执行人采取强制措施力度，做到执行有力度、司法有温度，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。

（董海奎、胡忠深）